

ICS#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DB36

江西省地方标准

DB 36/ XXXXX—2013

绿色食品 草鱼池塘养殖技术规程

Green Food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Grass carp pond culture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征求意见稿)

(本稿完成日期:)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

目 录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环境条件	2
5 苗种培育	2
6 成鱼养殖	3
7 日常管理	4
8 病害防治	4
9 档案记录	5
10 产品质量	5

前 言

本标准由江西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有机）食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江西省水产科学研究所、江西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海华、徐先栋、傅义龙、康升云、盛银平、张爱芳、金秉荣。

绿色食品 草鱼池塘养殖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绿色食品 草鱼池塘养殖的环境条件、苗种培育、成鱼养殖、日常管理、病害防治、档案记录及产品质量。

本标准适用于绿色食品 草鱼的池塘养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GB 11776 草鱼鱼苗、鱼种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技术条件

NY/T 471 绿色食品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NY/T 755 绿色食品 渔药使用准则

NY/T 842 绿色食品 鱼

SC 1001 草鱼出血病组织浆灭活疫苗

SC/T 1008 淡水鱼苗种池塘常规培育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绿色食品 green food

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特定生产方式生产，经专门机构认定，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的无污染的安全、优质、营养类食品。

3.2 渔药 fishery medicine

用以预防、控制和治疗水产动植物的病、虫害，促进养殖品种健康生长，增强机体抗病力以及改善养殖水体质量的一切物质。

3.3 停药期 withdrawal time

最后停止给药日到水产品上市出售的最短时间。

4 环境条件

4.1 池塘选择

符合 NY/T 391 的规定；水源充足，排灌方便，池底平坦，通风向阳。形状以东西长、南北宽的长方形为好，长宽比以 5：3 为宜。鱼苗池面积 667 m²~2000 m²、水深 1 m~1.5 m，成鱼池面积 6667 m²~10000 m²、水深保持 1.5 m~2.5 m 为宜。

4.2 水质要求

水源水质应符合 GB 11607 的规定，溶解氧>5 mg/L，透明度 25 cm~35 cm。

5 苗种培育

5.1 鱼苗培育

5.1.1 鱼苗来源

鱼苗来源于市级以上鱼类繁育场，需经检疫合格，质量符合 GB/T 11776 的规定。

5.1.2 鱼苗放养

放养时准确计数放养数量，一次放足。放养密度为 150 尾/m²~200 尾/m²。选择晴天进行，在池塘上风处下塘，水温差控制在 2 ℃以内。

5.1.3 饲养管理

按 SC/T 1008 中的规定执行。

5.2 鱼种培育

5.2.1 鱼种来源

由符合 5.1.1 的鱼苗培育而成，或从信誉良好、质量可靠的鱼类繁育场引进，需经检疫合格。

5.2.2 鱼种质量要求

按 GB/ 11776 中的规定执行。

5.2.3 鱼种消毒

用3%~5%的氯化钠水溶液或3 mg/L的聚维酮碘水溶液浸洗。消毒的时间，视水温高低、鱼的忍耐情况酌定，约5 min~10 min左右。期间应注意观察鱼体状况。

5.2.4 鱼种放养

按 SC/T 1008 中的规定执行。

5.2.5 饲养管理

按 SC/T 1008 中的规定执行。

6 成鱼养殖

6.1 清池消毒

排干池水，曝晒池底，清除杂物与过多淤泥，修整池埂，之后加水 0.1 m~0.2 m，再用生石灰 60 kg/667 m² ~70 kg/667 m² 或茶籽饼 5 kg/667 m² ~10 kg/667 m² 全池泼洒。4 d 后注入清水，使水位达到 1 m 以上，7 d 后即可试水放鱼。

6.2 搭建食台

在避风向阳、水深大于 2 m、离岸 3 m~4 m 的开阔水域设置可移动饵料台。每 3000 m² 水面设置 1 个饵料台，每个饵料台设置投饵机 2 台。

6.3 增氧机配备

根据养殖需要，按每 667 m² 水面 0.75kw 标准，配备叶轮式或水车式增氧机。使用微孔增氧设施更佳。

6.4 鱼种来源

按 5.2.1 规定执行。

6.5 鱼种消毒

按 5.2.3 规定执行。

6.6 放养时间

采用春季放养或秋季放养两种方式。春季水温 10 ℃ 以上稳定 5 d 后放养；秋季水温降到 10 ℃ 前放养。

6.7 放养模式

采用主养模式。以草鱼为主，适量混养鲢鱼、鳙鱼、鲫鱼和鳊鱼，先放主养鱼，15 d~20 d 后再放混养鱼。主养草鱼放养模式见表 1。

表 1 主养草鱼放养模式

鱼种名称	草鱼	鲫鱼	鲢鱼	鳙鱼	鳊鱼
每尾规格 (g)	50~100	25~50	100~150	100~150	25~50
放养密度 (尾/667m ²)	500~1000	200~400	150~200	50~70	100~200

7 饲养管理

7.1 饵料投喂

投喂饲料宜用硬颗粒饲料或膨化颗粒饲料。饲料安全卫生指标应符合 NY/T 471 的规定。饲料中粗蛋白质含量为 28%~32%。坚持定时、定点、定质、定量投喂原则，配合饲料日投喂 2 次~4 次，每次投喂 20 min~40 min，日投喂量一般为鱼体重的 1%~4%；每日可补充投喂适量青饲料，每次投喂量以 2 h 内吃完为宜，并及时清除残余饲料。每日投喂量应根据天气、水温、水质、鱼体大小、摄食强度等情况酌情调整。投喂采用投饵机抛撒方式。

7.2 水质管理

每隔 15 d~20 d（高温季节 10 d~15 d）换水 30 cm，深度保持在 1.5 m 以上。溶氧量保持在 5 mg/L 以上。

8 病害防治

8.1 生态预防

定期施用微生态制剂，调节水质，改善水体生态环境。

8.2 药物预防

8.2.1 池水消毒

生石灰 10 mg/L 或二氧化氯 0.15 mg/L~0.3 mg/L 全池泼洒，每 10 d~15 d 一次，以上两种药物交替使用。

8.2.2 投喂药饵

每 100 kg 饲料中加入大蒜 500 g 或大黄、板蓝根合剂（1:1）200 g 进行投喂。每次连续投喂 3 d，每月一次。

8.3 免疫预防

鱼种放养前注射草鱼出血病组织浆灭活疫苗，应符合 SC 1001 的规定；或选用其他符合 NY/T 755 规定的疫苗；或在发病季节前，提前饲喂添加了鱼用免疫增强剂的饵料。

8.4 药物治疗

及时诊治，对症下药，适量用药。推荐优先选用符合“三效”（高效、速效、长效）与“三小”（剂量小、毒性小、副作用小）的渔药新剂型与鱼用中草药。

8.5 渔药使用准则

按 NY/T755 的规定执行。

8.6 休药期

按 NY/T755 的规定执行。

9 档案记录

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管理要求建立养殖生产档案，详细记录池塘消毒、苗种投放、饲养管理、水质调控、病害防治等信息。

10 产品质量

符合 NY/T 842 的规定。
